

证券代码：831801

证券简称：城市管家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银川城市管家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光华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54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93%。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的议案》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资产效率，增强公司经营活力，决定对《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一条第（三）、（四）、（五）款进行修改。

原内容为：

（三）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董事会具有在一个会计年度内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 10 % 的对外投资的权限；

（四）银行借款：在公司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 的限度内，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可以决定在一个会计年度内新增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 10 % 的银行借款；

（五）资产抵押：在公司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 的限度内，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可以决定在一个会计年度内新增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 10 % 的资产抵押；

修改为：

（三）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董事会具有在一个会计年度内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 30 % 的对外投资的权限；

（四）银行借款：在公司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 的限度内，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可以决定在一个会计年度内新增不超过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 30 % 的银行借款；

（五）资产抵押：在公司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 的限度内，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可以决定在一个会计年度内新增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额 30 % 的资产抵押；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宜，无需回避

## 三、备查文件目录

《银川城市管家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银川城市管家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5 日